

---

此 乃 要 件 請 即 處 理

---

閣下如對本通函之任何方面或應採取之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出售或轉讓名下所有極兔速遞環球有限公司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隨附代表委任表格，送交買家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之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家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J&T Global Express Limited**  
**極兔速遞環球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以不同投票權控制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1519)

- (1) 建議授出一般授權以購回股份及發行新股份；
  - (2) 建議續聘核數師；
- 及
- (3)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極兔速遞環球有限公司謹訂於2026年6月25日(星期四)下午三時正透過電子會議系統以虛擬會議形式舉行股東週年大會，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

董事會函件載於本通函第8頁至第13頁。

無論閣下能否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務請按照隨附的股東週年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備的指示填妥及簽署該代表委任表格，並儘快且無論如何不遲於股東週年大會或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即不遲於2026年6月23日(星期二)下午三時正)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為免疑問及就上市規則而言，庫存股份持有人(如有)應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放棄投票。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透過電子會議系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倘閣下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則閣下的受委任代表的授權將被撤銷。

本通函內提述的時間及日期均指香港時間及日期。

2026年6月3日

---

# 目 錄

---

	頁次
股東週年大會指引 .....	1
釋義 .....	3
<b>董事會函件</b>	
1. 緒言 .....	8
2. 建議授出一般授權以購回股份 .....	9
3. 建議授出一般授權以發行股份 .....	9
4. 建議續聘核數師 .....	10
5. 股東週年大會及受委任代表安排 .....	11
6. 投票表決 .....	12
7. 責任聲明 .....	12
8. 推薦建議 .....	12
9.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	13
10. 一般資料 .....	13
股東週年大會安排 .....	14
附錄 一 購回授權的說明函件 .....	17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22

## 虛擬股東週年大會

虛擬股東週年大會讓股東透過電子會議系統出席會議、參與會議、提交問題及投票，並觀看股東週年大會的現場直播。

透過電子會議系統參與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將計入法定人數。儘管本公司已提供足夠的電子設備，但任何股東或其受委任代表或(倘股東為法團)其正式授權代表無法進入或繼續進入該網上平台，將不會影響股東週年大會或所通過決議案的有效性、大會上進行的任何事務或根據該事務採取的任何行動，惟整個大會期間須達到法定人數。

## 出席會議並於會上投票的方式

擬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行使其表決權的股東，可通過下列其中一種方式達成：

- (1) 透過電子會議系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該系統支持網上直播、互動平台進行問答及提交投票；及
- (2) 委任股東週年大會主席或其他人士為其受委任代表代表彼等透過電子會議系統投票。

登記股東可參閱有關以電子方式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網上股東大會操作指引》(掃描通知函上提供的二維碼，通知函預計於2026年6月18日(星期四)以郵寄方式寄發予登記股東)。

透過銀行、經紀、託管商或香港結算將股份存放於中央結算系統之非登記股東應：

- (i) 聯絡並指示其中介公司彼等有意線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於會上投票並提交問題；及
- (ii) 於相關中介公司規定之期限前，向其中介公司提供彼等之電郵地址。

股東應注意，每次僅允許一個設備登錄。請妥善保管登入資料，以便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使用，股東不應當向任何其他人士披露有關資料。本公司或其股份過戶登記處概不就傳送登入資料或就出席、投票或其他方面使用登入資料承擔任何義務或責任。使用閣下之登入資料透過電子會議系統提交投票，將為閣下作為股東所作出投票之最終憑證。本公司、其代理及其股份過戶登記處概不就任何未經授權使用登入資料而導致或引致之所有或任何損失或其他後果承擔任何責任。

---

## 股東週年大會指引

---

倘閣下的受委任代表(股東週年大會主席獲委任為受委任代表除外)有意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網上投票,則閣下必須向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提供閣下受委任代表的有效電郵地址。如未有提供電郵地址,閣下的受委任代表無法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網上投票。如此提供的電郵地址將由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使用,以提供透過電子會議系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登入資料。倘閣下的受委任代表於2026年6月23日(星期二)下午5時正(香港時間)之前並無透過電郵收到登入資料,則閣下應透過以下方式聯絡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電話:(852) 2980 1333

傳真:(852) 2810 8185

電郵:1519-ecom@vistra.com

透過銀行、經紀、託管人或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持有股份的實益擁有人如欲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應直接諮詢其銀行或經紀或託管人(視情況而定)以作出所需安排。閣下將被要求提供電郵地址,該電郵地址將由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使用,以提供透過電子會議系統以電子方式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登入資料。

---

## 釋 義

---

於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指明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謹訂於2026年6月25日(星期四)下午三時正透過電子會議系統以虛擬會議形式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以考慮及(倘適用)批准載於本通函第22頁至第26頁的大會通告所載決議案
「年度報告」	指	本公司年度報告，由(其中包括)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董事會報告、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組成
「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於2026年4月21日採納的第八次經修訂及重述的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
「核數師」	指	本公司當時的核數師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銀行通常開放辦理業務及聯交所開放進行證券買賣業務的任何日子(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或公眾假期)
「中央結算系統」	指	由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設立及營運的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
「A類股份」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0.000002美元的A類股份，附有本公司不同投票權，A類股份持有人可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表決的任何決議案享有每股十票的投票權，惟就有關組織章程細則所指明任何保留事項的決議案，各A類股份及各B類股份的持有人可於股東大會上投票表決時就有關決議案投一票

---

## 釋 義

---

「B類股份」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0.000002美元的B類股份，B類股份的持有人可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表決的任何決議案享有每股一票的投票權
「緊密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公司法」	指	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
「本公司」	指	極兔速遞環球有限公司，一家於2019年10月24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關聯併表實體」	指	其財務透過合約安排併入本公司賬目的實體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除文義另有指明外，指李傑先生、Jumping Summit Limited、Topping Summit Limited及Exceeding Summit Holding Limited，其為本公司一組控股股東
「核心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電子會議系統」	指	Vistra卓佳電子投票系統 <a href="https://evoting.vistra.com/#/519">https://evoting.vistra.com/#/519</a> ，供股東、受委任代表及公司代表於網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電子平台

---

## 釋 義

---

「一般授權」	指	建議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買賣不超過有關授予一般授權之股東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20%之額外B類股份(包括出售及轉讓任何庫存股份),加上相當於本公司根據載於本通函第22頁至第26頁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普通決議案第5項所載購回授權所授出授權購回之股份總數之任何股份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結算」	指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中介公司」	指	代表非登記股東持有中央結算系統股份的銀行、經紀、託管商或香港結算
「最後可行日期」	指	2026年5月28日,即本通函付印前確定當中若干資料的最後可行日期
「上市日期」	指	2023年10月27日,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及股份獲准於聯交所開始買賣的日期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組織章程大綱」	指	本公司於2026年4月21日採納的第八次經修訂及重述的組織章程大綱(經不時修訂)
「薪酬委員會」	指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

---

## 釋 義

---

「購回授權」	指	建議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於聯交所購回不超過本公司於本通函第22頁至第26頁所載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普通決議案第4項所載建議普通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10%之B類股份
「保留事項」	指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在本公司股東大會各A類股份及各B類股份的持有人可在表決時投一票的事項，即(i)任何組織章程大綱或組織章程細則的修訂(不論如何擬訂)，包括更改任何類別股份的附帶權利；(ii)委任、選舉或罷免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iii)委任或罷免本公司的核數師；或(iv)本公司自願清盤或解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
「股份」	指	依文義所指的本公司股本中的A類股份及／或B類股份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現時及不時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定義見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的公司，不論於香港或其他地方註冊成立
「收購守則」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批准的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經不時修訂)
「庫存股份」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

## 釋 義

---

「美元」	指	美國的法定貨幣美元
「不同投票權」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	指	百分比



**J&T Global Express Limited**  
**極兔速遞環球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以不同投票權控制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1519)

執行董事：

李傑先生(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非執行董事：

鄭玉芬女士

廖清華女士

張源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二飛先生

沈鵬先生

賴學明先生

註冊辦事處：

4th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10240

Grand Cayman, KY1-1002

Cayman Islands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上海市青浦區

華新鎮華隆路1777號

5幢A棟1001室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248號

大新金融中心40樓

敬啟者：

**(1) 建議授出一般授權以購回股份及發行新股份；**

**(2) 建議續聘核數師；**

**及**

**(3)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1. 緒言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下列將於股東週年大會提呈的決議案資料：(i) 授予董事購回授權；(ii)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iii) 擴大一般授權以包括根據購回授權購回之股份；及(iv) 續聘核數師，以便閣下能就是否投票贊成或反對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作出知情決定。

## 2. 建議授出一般授權以購回股份

於2025年6月18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董事獲授一般授權以購回其本身股份。倘該項授權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前並無重續、撤銷或修改，則將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失效。

為使本公司可適時靈活購回B類股份，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普通決議案，批准授予董事新一般授權，以行使本公司權力購回B類股份，最多為就建議購回授權的相關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的10%。

於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不包括28,073,000股B類庫存股份)包括971,390,048股A類股份及7,941,706,542股B類股份。待第4項普通決議案獲通過且基於最後可行日期後及直至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概無進一步發行或購回股份，本公司將獲准購回最多891,309,659股股份。

本通函附錄之說明函件載有關於建議購回授權之一切相關資料。此說明函件旨在向閣下提供所需之合理資料，使閣下可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投票贊成或反對授予董事購回授權的決議案作出知情決定。

## 3. 建議授出一般授權以發行股份

於2025年6月18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董事獲授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買賣B類股份。倘該項授權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前並無重續、撤銷或修改，則將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失效。

為使本公司可適時靈活發行新B類股份(包括但不限於就不時採納的本公司股份計劃而言發行任何股份，惟須遵守適用的上市規則規定)，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普通決議案，批准授予董事新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或買賣不超過就建議一般授權的相關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20%的額外B類股份(包括出售及轉讓任何庫存股份)。

於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不包括28,073,000股B類庫存股份)包括971,390,048股A類股份及7,941,706,542股B類股份。待第5項普通決議案獲通過且基於最後可行日期後及直至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概無進一步發行或購回股份，本公司將獲准發行最多1,782,619,318股B類股份。於最後可行日期，董事謹此表明彼等並無即時計劃根據一般授權發行任何新股份。

此外，待第6項普通決議案獲獨立批准後，亦將加入本公司根據第4項普通決議案購買的股份數目，以擴大第5項普通決議案所述的一般授權，前提是有關額外數目最多為一般授權及購回授權相關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數目(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的10%。

一般授權(包括經擴大一般授權)及購回授權一經授出，將於批准一般授權(包括經擴大一般授權)及購回授權的決議案獲通過當日起一直有效，直至下列最早者屆滿：(i)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ii)組織章程細則或任何適用法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或(iii)一般授權(包括經擴大一般授權)或購回授權(視情況而定)所述之授權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予以撤銷或修訂之日。

根據上市規則，未經聯交所事先批准，本公司於聯交所或另行以其他方式購回其任何股份後的30天期間內，均不得發行新B類股份或公佈建議發行新B類股份(包括出售及轉讓任何庫存股份)(因行使在本公司購回其股份前尚未行使的認股權證、購股權或規定本公司須發行證券的類似金融工具而發行證券除外)。

根據上市規則，本公司可使用一般授權出售或轉讓庫存股份。

#### 4. 建議續聘核數師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本公司核數師，及表明其有意於2026年度及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期間獲續聘為本公司核數師。

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擔任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之審計服務的初步估計審計費用為140百萬美元至200百萬美元之間。該估計審計費用乃經考慮多項因素後釐定，包括本集團業務營運的複雜程度及規模、預期審計工作的範圍、審計時間表以及進行審計委聘所需的資源水準。

該估計審計費用乃根據於最後可行日期現時可得的資料作出。倘釐定該估計審計費用所依據的基準或假設出現重大變動，包括審計工作範圍出現任何重大變動或於審計過程中出現其他相關情況，則最終審計費用可能作出調整。除上述重大變動外，預期最終審計費用不會與上文所披露的估計審計費用有重大差異。

### 5. 股東週年大會及受委任代表安排

本公司謹訂於2026年6月25日(星期四)下午三時正透過電子會議系統以虛擬會議形式召開股東週年大會，會上將提呈決議案以考慮並酌情批准本通函第22頁至第26頁所載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建議決議案。

隨函附奉股東週年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有關代表委任表格亦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jtexpress.com](http://www.jtexpress.com))上刊登。無論閣下是否將透過電子會議系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務請按照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備之指示填妥表格，並儘快且無論如何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指定舉行時間最少48小時前(即不遲於2026年6月23日(星期二)下午三時正)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透過電子會議系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倘閣下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閣下受委任代表的授權將被撤銷。

董事會確認，據彼等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於最後可行日期，並無投票權信託或其他協議或安排或諒解(直接出售除外)由任何股東訂立或對彼等具約束力，且並無任何股東有責任或權利致使其已經或可能已暫時或永久將其股份之投票控制權移交(不論是全面移交或按個別情況移交)予第三方。

董事會確認，就董事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於最後可行日期，本通函所披露於本公司的任何實益股權與彼等各自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能夠控制或有權行使表決權的本公司股份數目之間並無差異。

## 6. 投票表決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及組織章程細則第82條，除股東週年大會主席以誠實信用的原則做出決定，容許純粹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外，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全部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因此，提呈股東週年大會表決的各項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表決。股東週年大會後，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5)條指定的方式公佈投票結果的公告。

本公司通過不同投票權控制。對於在股東大會上以投票方式表決的每項決議案，透過電子會議系統親身(如股東為公司，則由其獲正式授權之代表)或由受委任代表出席之B類股份持有人均可就每股股份投一票，透過電子會議系統親身(如股東為公司，則由其獲正式授權之代表)或由受委任代表出席之A類股份持有人均可就每股股份投十票(即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1、2、4至6項決議案)，惟有關任何保留事項的決議案除外，在此情況下，各A類股份及各B類股份賦予其持有人一票股東大會投票權(即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有關建議續聘核數師之第3項決議案，其為保留事項)。B類股份持有人及A類股份持有人任何時間均視為一類股份對提交股東表決的所有決議案共同投票。為免生疑問及就上市規則而言，庫存股份持有人(如有)須就需要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批准的事項放棄投票。

## 7. 責任聲明

本通函遵照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通函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通函所載任何聲明或本文件產生誤導。

## 8. 推薦建議

董事認為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有關(i)將購回授權授予董事；(ii)將一般授權授予董事；(iii)擴大一般授權至包括根據購回授權所購回之股份；及(iv)續聘核數師的決議案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因此，董事推薦股東投票贊成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全部決議案，其載於本通函第22頁至第26頁所載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9.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26年6月18日(星期四)至2026年6月25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概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2026年6月17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遞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辦理登記手續。

於2026年6月25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10. 一般資料

另請閣下垂注本通函附錄所載的其他資料。就詮釋而言，本通函之中英文本如有歧義，概以英文本為準。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極兔速遞環球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李傑先生  
謹啟

2026年6月3日

## I. 緒言

股東週年大會將以虛擬會議的形式舉行，本公司股東可以通過訪問電子會議系統線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 II. 透過電子設施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使用電子會議系統舉行虛擬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股東可通過互聯網連接在任何地點以便捷高效的方式線上參加股東週年大會。股東將可透過其手機、平板電腦或電腦於網上觀看股東週年大會的現場直播視頻及參與投票及提問。

登記股東可參閱有關以電子方式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網上股東大會操作指引》(掃描通知函上提供的二維碼，通知函預計於2026年6月18日(星期四)以郵寄方式寄發予登記股東)。

透過中介公司將股份存放於中央結算系統之非登記股東應：

- (i) 聯絡並指示其中介公司彼等有意線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於會上投票並提交問題；及
- (ii) 於相關中介公司規定之期限前，向其中介公司提供彼等之電郵地址。

電子會議系統允許就某一項決議案「分拆投票」，換言之，透過電子會議系統投票的股東毋須就其全部股份以同一意向(即「贊成」或「反對」)投票。倘為受委任代表／公司代表，彼只可就其獲委任為受委任代表／公司代表的股份數目進行投票。透過電子會議系統作出的投票一經投票便不可撤回。電子會議系統將於股東週年大會開始前約30分鐘開放予登記股東及非登記股東登入(登入資料及安排見下文)，並可透過連接至互聯網的流動電話、平板電腦或電腦裝置於任何地點登入。股東應預留充足時間登入電子會議系統以完成相關程序。

### 1. 登記股東之登入資料

登記股東將可透過電子會議系統線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於會上投票並提交問題。各登記股東之個人用戶名稱及密碼將隨本通函一併發出之單獨通知信函發送。

### 2. 非登記股東之登入資料

透過中介公司將股份存放於中央結算系統之非登記股東亦將透過電子會議系統線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於會上投票並提交問題。就此，彼等應：

- (i) 聯絡並指示其中介公司彼等有意線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於會上投票並提交問題；及
- (ii) 於相關中介公司規定之期限前，向其中介公司提供彼等之電郵地址。

有關股東週年大會安排(包括進入電子會議系統之登入資料)之詳情，將由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發送至由中介公司提供之非登記股東的電郵地址。倘無登入資料，非登記股東將無法使用電子會議系統線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於會上投票並提交問題。因此，非登記股東應就上述第(i)及(ii)項向其中介公司發出清晰具體之指示。

### 3. 受委任代表或公司代表之登入資料

有關股東週年大會安排(包括進入電子會議系統之登入資料)之詳情，將由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發送至相關代表委任表格向其提供之受委任代表之電郵地址。

登記股東及非登記股東謹請注意，每組登入資料僅可使用一個裝置登入。亦請將登入資料妥為保存以於股東週年大會使用，請勿向任何人士透露有關資料。本公司或其代理概不就傳送登入資料或任何使用登入資料承擔任何義務或責任。

## III.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及預先提問

使用電子會議系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股東，將可於股東週年大會期間於線上提出與建議決議案有關之問題。股東亦可自2026年6月3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起至2026年6月24日(星期三)下午六時正止期間將其問題電郵至1519-ecom@vistra.com。董事會及/或管理層將盡力解答就提呈股東週年大會批准之決議案而言屬重大且相關之提問，並將酌情釐定將回覆之提問。

### IV. 委任受委任代表

於交回已填妥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其後仍可依願透過電子會議系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股東須填妥代表委任表格並儘快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惟無論如何不遲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即不遲於2026年6月23日(星期二)下午三時正)交回。已交回代表委任表格的登記股東須提供其受委任代表的有效電郵地址(委任股東週年大會主席則除外)，以便受委任代表接收用戶名稱及密碼，從而通過電子會議系統出席線上虛擬會議。

### V. 登記股東提交代表委任表格

本通函隨附適用於股東週年大會之代表委任表格。代表委任表格亦可於本公司網站([www.jtexpress.com](http://www.jtexpress.com))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下載。向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提交已填妥之代表委任表格的期限為不遲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即於2026年6月23日(星期二)下午三時正或之前(香港時間))。

### VI. 非登記股東委任受委任代表

非登記股東應儘早聯絡其中介公司以協助委任受委任代表。

倘股東就股東週年大會有任何疑問，請聯絡以下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電話：(852) 2980 1333

傳真：(852) 2810 8185

此乃致全體股東有關將就批准購回授權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的說明函件。本說明函件載有遵照上市規則第10.06(1)(b)條及其他有關規定要求的全部資料，詳情載列如下：

## 1. 有關購回股份之上市規則

上市規則允許以聯交所為第一上市地的公司，於聯交所及公司證券上市並經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聯交所認可的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購回股份，惟須受若干限制所規限。其中，上市規則規定有關公司的股份須已繳足股款；公司已事先向其股東寄發一份符合上市規則的說明函件；而由該公司購回的所有股份，均須事先以一般授權或就某一項交易作出特定批准的方式由股東通過普通決議案批准。

## 2. 股本

於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包括8,913,096,590股股份，其中971,390,048股為A類股份及7,941,706,542股為B類股份（不包括28,073,000股B類庫存股份）。

倘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4項所載有關授予購回授權的普通決議案獲通過，並假設於股東週年大會前並無進一步發行或購回股份，董事將獲授權於購回授權有效期間根據購回授權購回最多891,309,659股股份，佔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的10%。

倘本公司根據購回授權購回股份，本公司擬(i)註銷已購回股份及／或(ii)於相關購回結算後將該等股份持作庫存股份，惟須視乎市況及本公司於作出相關購回股份時的資本管理需求而定。

就任何存置於中央結算系統以待於聯交所重新出售的庫存股份而言，本公司應(i)敦促其經紀不得就其存放於中央結算系統的庫存股份向香港結算發出任何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指示；及(ii)如有股息或分派，則自中央結算系統提取庫存股份，並以其自身名義將其重新登記為庫存股份或將其註銷（不論按何種情況處理，均須於股息或分派的記錄日期前完成），或採取任何其他措施以確保其將不會行使任何股東權利或接收任何權益，倘該等股份以其自身名義登記為庫存股份，則有關權利或權益將根據適用法律予以暫停。

### 3. 股份購回之理由

董事認為，向股東尋求授出一般授權使本公司在聯交所購回股份，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的最佳利益。根據市場狀況及當時的資金安排，購回以作註銷的股份可能會導致每股資產淨值的提升。另一方面，本公司購回並持有的庫存股份可按市場價格在市場上轉售，以為本公司籌集資金，或轉讓或用作其他用途，但須遵守上市規則、組織章程細則及開曼群島法律。股份購回僅會在董事認為有關購回對本公司及股東整體有利時方會作出。

### 4. 股份購回之資金

購回股份之資金將來自根據組織章程細則、上市規則、開曼群島適用法律及／或任何其他適用法律(視情況而定)可合法作此用途之本公司內部資源。

### 5. 購回之影響

倘購回授權於建議之購回期間內任何時間獲全面行使，則本公司之營運資金或資本負債情況(與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年度報告所載之經審計財務報表內披露之狀況比較)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然而，倘行使購回授權會對董事認為本公司不時適宜具備本公司之營運資金需求或資產負債水平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則董事不擬行使購回授權。

### 6. 董事、彼等之緊密聯繫人及核心關連人士

據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深知及確信，各董事或任何彼等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現時概無意在股東批准授出購回授權之情況下向本公司出售任何股份。

於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並無接獲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通知，彼現時有意在本公司獲授權購買股份之情況下向本公司出售股份或彼已承諾不會向本公司出售其持有之任何股份。

本公司已確認說明函件或建議股份購回均無任何不尋常之處。

## 7. 董事之承諾

董事已向聯交所承諾，在適用情況下，彼等將按照上市規則、組織章程細則及開曼群島適用法律，根據購回授權行使本公司權力購回股份。

## 8. 收購守則之影響及公眾持股量

倘因行使根據購回授權購回股份之權力，而導致股東在本公司之投票權之權益比例有所增加，根據收購守則，該項增加將視作一項收購相關股東投票權的事項處理。因此，一名股東或一組一致行動之股東(定義見收購守則)可取得或鞏固對本公司之控制權，並因此有責任按照收購守則第26條提出強制性收購要約。

於最後可行日期，就董事所深知及確信，不同投票權受益人為李傑先生(「李先生」)。於最後可行日期，李先生被視為於971,390,048股A類股份及7,943,362股B類股份中擁有權益，佔本公司保留事項以外事項總投票權的約55.06%，及佔本公司保留事項有關事項總投票權的約10.99%。根據上市規則第8A.15條，在董事行使購回授權的情況下，倘減少已發行股份數目將導致A類股份比例增加，則不同投票權受益人必須透過轉換其部分投票權股份為B類股份，按比例減少其於本公司的不同投票權。因此，就董事所深知及確信，預期行使購回授權不會導致李先生出現根據收購守則作出強制性要約的責任。董事現時無意購回股份以達致將觸發根據收購守則作出強制性要約責任的限度。董事概不知悉因本公司購買其任何股份而可能根據收購守則導致的任何其他後果。

基於最後可行日期後並無發行或購買其他股份，計入公眾持股量的股份約佔於最後可行日期已發行股份的84.64%，或假設董事根據購回授權全面行使權力購回股份，約佔已發行股份的76.95%。如購回股份將導致公眾人士持有的上市股份的數量降至低於上市規則所規定的適用指定最低門檻，上市規則禁止該公司於聯交所購回其自身股份。董事不擬行使購回授權以致導致公眾股東持有的股份總百分比低於上市規則所規定的適用指定最低門檻的程度。

## 9. 本公司之股份購回

於緊接最後可行日期前六個月期間內，本公司在聯交所共購回28,073,000股股份，詳情如下：

購回日期	股份購回數目	每股已付價格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2026年2月26日	1,556,000	10.10	10.00
2026年2月27日	2,270,000	10.31	10.21
2026年4月14日	216,200	10.33	10.28
2026年4月17日	1,039,600	10.47	10.40
2026年4月20日	1,490,000	10.51	10.46
2026年4月21日	1,490,000	10.52	10.40
2026年4月22日	2,240,000	10.58	10.34
2026年4月23日	1,500,000	10.50	10.26
2026年4月24日	1,510,000	10.42	10.26
2026年4月27日	2,270,000	10.36	10.12
2026年4月28日	2,284,000	10.32	10.15
2026年4月29日	2,720,000	10.10	9.93
2026年4月30日	2,387,000	9.98	9.69
2026年5月4日	1,968,000	9.99	9.82
2026年5月5日	1,516,200	9.88	9.73
2026年5月6日	1,616,000	9.71	9.57

**10. 股份市價**

於最後可行日期前12個月各月期間，在聯交所買賣之每股股份最高及最低價格如下：

月份	每股價格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b>2025年</b>		
5月	6.99	5.97
6月	7.05	6.51
7月	11.34	6.84
8月	11.21	10.02
9月	10.32	8.83
10月	10.76	8.55
11月	10.20	9.20
12月	10.98	9.40
<b>2026年</b>		
1月	12.20	9.95
2月	11.31	9.99
3月	10.49	8.93
4月	11.18	9.66
5月(直至最後可行日期)	9.99	8.29



J&T Global Express Limited

極兔速遞環球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以不同投票權控制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1519)

##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極兔速遞環球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6年6月25日(星期四)下午三時正透過電子會議系統以虛擬會議形式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藉以處理下列事項：

### 普通決議案

1. 省覽、審議及採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以及本公司董事(「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2.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釐定本公司董事的酬金；
3. 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4. 以普通決議案方式考慮並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下列決議案：

### 「動議：

- (a) 在下文(b)段的規限下，一般性及無條件批准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內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遵守並根據適用法律購回其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或於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認可的其他證券交易所的股份；

---

##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 (b) 本公司根據上文(a)段批准而獲准購回之本公司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本決議案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的10%(倘本決議案通過後本公司進行任何股份合併或拆細,則有關股份將就此予以調整),而上述批准須相應受此限制;
  - (c) 本決議案上文第(a)段的批准屬於授予董事的任何其他授權以外的額外批准,並將授權董事代表本公司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安排本公司以董事釐定的價格購回其股份;及
  - (d) 就本決議案而言,「有關期間」指通過本決議案當日起直至下列最早之期間止: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ii)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或任何適用法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期限屆滿時;或
    - (iii) 本公司股東在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本決議案之授權時。
5. 以普通決議案方式考慮並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下列決議案:

「動議:

- (a) 在下文(c)段的規限下,一般及無條件批准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內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中法定但未發行的每股面值0.000002美元的B類股份或可轉換為B類股份的證券,或可認購本公司B類股份或有關可轉換證券的購股權、認股權證或類似權利(包括出售及轉讓任何庫存股份),以及作出或授出可能須行使該等權力的要約、協議及購股權;

##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b) 上文(a)段所述的批准將授權董事於有關期間內作出或授出將須或可能須於有關期間屆滿後行使該等權力的要約、協議及購股權；
- (c) 董事依據上文(a)段的批准所配發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配發的B類股份總數(不論根據購股權或以其他方式，並包括任何庫存股份的出售或轉讓)，除根據：
  - (i) 供股(定義見下文)；
  - (ii) 本公司現時購股權計劃或類似安排項下的購股權獲授出或行使；
  - (iii) 歸屬根據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授予的獎勵；及
  - (iv) 任何按照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之以股代息計劃或類似安排而配發以代替本公司股份股息的全部或部分的股份，

不得超過於本決議案通過當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的20%(倘本決議案通過後本公司進行任何股份合併或拆細，則有關股份將就此予以調整)，而上述批准須相應受此限制；

- (d)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指通過本決議案當日起直至下列最早之期間止：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ii)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或任何適用法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期限屆滿時；或
- (iii) 本公司股東在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本決議案之授權時。

##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供股」乃指董事於所定的期間內，向於指定記錄日期名列股東名冊內本公司的股份或各類股份持有人按彼等當時所持的股份或類別股份之比例提呈發售股份之建議(惟須受董事會就零碎股權或於考慮任何相關司法轄區的任何法律限制或責任或任何認可監管機構或任何證券交易所之規定後，認為必要或權宜之豁免或其他安排所規限)。」

6. 以普通決議案方式考慮並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下列決議案：

「動議待召開本大會的通告(「通告」)第4及第5項所載決議案獲通過後，擴大根據通告第5項所載決議案提述的一般授權，在董事依據此項一般授權可配發及發行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的本公司B類股份總數中(包括出售及轉讓任何庫存股份)，加入本公司依據通告第4項所載決議案提述的授權可購回的B類股份數目，惟有關數額不得超過本決議案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的10%。」

承董事會命

極兔速遞環球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李傑先生

香港，2026年6月3日

附註：

1. 股東週年大會將以虛擬會議的形式舉行。股東可使用其電腦設備、平板設備或智能手機透過互聯網訪問電子會議系統線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各登記股東的個人用戶名稱及密碼將以獨立信件寄發予登記股東。股東將可透過指定網站 <https://evoting.vistra.com/#/519> 線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於會上投票及提問。透過銀行、經紀、託管商或香港結算於中央結算系統持有其股份的非登記持有人亦將可線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於會上投票及提問。就此而言，彼等應直接諮詢其銀行、經紀或託管商(視情況而定)以便作出必要安排，且在收到透過彼等各自的銀行、經紀、託管商或香港結算提出之要求後，個人登錄和訪問代碼將以電郵形式發送予彼等。使用電子會議系統參加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及受委任代表亦會計入法定人數。
2. 有權出席上述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有權委任其他人士為其受委任代表，代其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受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3. 倘屬聯名持有人，排名較先的有關持有人的投票(不論通過電子會議系統親身或委派代表)方獲接納，其他聯名持有人的投票將不獲受理，就此而言，優先權取決於只有在股東名冊內就該等股份排名首位並親身出席大會的上述其中一位人士，方有權就該等股份投票。
4.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授權簽署的授權書(如有)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簽署證明副本，須不遲於大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即不遲於2026年6月23日(星期二)下午三時正)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代表委任表格將登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址。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依願通過電子會議系統出席上述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於此情況下，先前提交之代表委任表格應視為撤回。
5. 為釐定出席上述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本公司將於2026年6月18日(星期四)至2026年6月25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概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未登記股份持有人確認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2026年6月17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遞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辦理登記手續。
6. 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採納下列安排：
  - (a) 股東週年大會上的所有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決定。股東有權通過訪問電子會議系統線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 (b) 股東可通過線上訪問網站<https://evoting.vistra.com/#/519>的方式投票及提問。電子會議系統將於股東週年大會召開前約30分鐘開放，以供股東登錄，且可從任何地點通過智能手機、平板設備或電腦設備連接互聯網後訪問。
  - (c) 使用電子會議系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將能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線上提出與本公司建議決議案有關的問題。
  - (d) 登記股東須提供其受委任代表的有效電郵地址(委任「股東週年大會主席」為受委任代表除外)，以獲取用戶名稱及密碼於電子會議系統進行投票及線上提問。股東須按其上印列之指示填妥代表委任表格，並儘快將其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惟無論如何不遲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即不遲於2026年6月23日(星期二)下午三時正)交回。
7. 於2026年6月25日(星期四)名列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東將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8. 本通告提述之時間及日期均為香港時間及日期。
9. 預計大會需時一小時。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李傑先生，非執行董事鄭玉芬女士、廖清華女士及張源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二飛先生、沈鵬先生及賴學明先生。